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经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研究并一致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以来的财报审计机构，在对公司年度会计报告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监管机构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告发表审计意见。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对续聘事项向董事会发表了独立意见，建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供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 2016 年续聘审计机构审核意见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签名：

骆进仁 

刘放来 _____

张韶华 _____

2016 年 12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仅供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2016年续聘审计机构审核意见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签名：

骆进仁 _____

刘放来  _____

张韶华 _____

2016年12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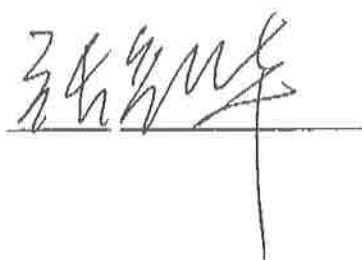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仅作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 2016 年续聘审计机构审核意见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签名：

骆进仁 _____

刘放来 _____

张韶华

 _____

2016 年 12 月 7 日